



自我声明

北京中衡质信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Beijing ZHZX Testing and Certification Co.,Ltd



北京中衡质信检测认证有限公司的声明

北京中衡质信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批准（批准号：CNCA-R-2022-967）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认证机构，专注于提供合规、专业的认证服务。为规范认证活动，维护认证市场秩序，保障社会公众利益，践行“传递信任、服务发展”的行业使命，本公司就依法从事认证活动事宜，向社会各界郑重声明如下：

依法从事认证活动的自我声明

一、严格恪守法律法规，坚持合规经营底线

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管理办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认证认可规范要求，所有认证活动均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资质范围内开展，绝不超出批准领域从事认证活动。本公司已建立健全符合认证认可要求的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拥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必要的设施设备及满足资质要求的专职认证人员，持续保障认证活动的合法合规性。

二、秉持客观公正原则，保障认证结果真实

本公司承诺在认证活动中始终遵循客观独立、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独立于认证活动所涉及的利益相关方，不受任何商业、财务或其他不正当压力的干扰。对所有申请认证的组织一视同仁，不以企业规模、地域、关联关系等作为认证评判的附加条件；严格执行认证基本规范和认证规则规定的程序要求，确保认证过程完整、客观、真实，不擅自增加、减少或遗漏程序环节。认证结论均基于充分的审核证据作出，保证客观真实，坚决杜绝虚假认证、出具虚假或严重失实认证结论等违法行为。

三、强化专业能力建设，提升认证服务质量



本公司建立完善的认证人员管理制度，定期组织认证人员参加专业培训、考核及能力验证，确保其持续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和专业能力，满足认证工作的专业要求。严格依据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开展认证评审工作，对认证对象的法定资质、合规性情况等进行严格核实，对不符合要求的认证对象坚决不予出具认证证书。同时，建立持续改进机制，定期开展内部合规审查和管理体系评审，不断优化认证流程，提升认证服务的专业性和有效性。

四、规范认证过程管理，履行跟踪监督义务

本公司严格规范认证记录管理，对认证过程中的各类记录和资料进行真实、准确的完整记录，归档留存时间符合法规要求，且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妥善保存具有法律效力的原件资料。建立有效的跟踪监督机制，对已认证的产品、服务和管理体系实施持续跟踪，若发现认证对象不能持续符合认证要求，将在规定时限内依法采取暂停、撤销认证证书等措施，并及时向社会公布相关信息。同时，公开认证领域、认证规则、认证证书样式、收费标准等关键信息，为公众提供认证证书有效性的查询渠道，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

五、严守信息保密义务，维护客户合法权益

本公司及其从业人员对认证活动中知悉的国家秘密、申请认证组织的商业秘密和技术信息负有严格的保密义务，建立健全信息安全管理规章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范信息泄露风险。未经相关方合法授权，绝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用于其他商业目的，切实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

六、主动接受监督检查，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公司自愿接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地方认证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监管工作，及时、真实、准确地报送认证计划、认证结果、证书状态等相关信息及年度工作报告。同时，主动接受行业协会、客户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设立并公开投诉举报渠道（电话：010-88155880），对收到的投诉举报将在规定时限内核查处理并反馈结果。



本公司深刻认识到依法从事认证活动的重要责任，郑重承诺将严格恪守本声明的各项内容。

公正性声明

为确保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独立可信，维护认证市场秩序，保障社会公众、申请方及获证组织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认可规范要求，本公司郑重作出如下公正性声明：

一、 坚守独立运作原则。公司拥有独立开展认证业务的法定权利，认证活动不受任何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利益相关方的非法干预，不接受任何可能影响认证公正性的商业赞助、财务支持或其他不正当利益输送。公司的认证业务与延伸服务严格分离，互不干涉，不通过暗示或宣传将延伸服务与认证结果相关联，确保认证结论的独立性与客观性。

二、 奉行非歧视性服务准则。公司在批准的业务范围内，向所有符合条件的申请方平等开放认证服务，不分企业性质、规模、地域、行业属性等，一视同仁地处理认证申请。不附加任何不合理的财务或其他条件，不通过加速、拖延认证流程等方式区别对待申请方，不将申请方是否为某一协会成员、获证数量等作为认证委托的限制条件。

三、 严格规避利益冲突。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利益冲突识别、分析与控制机制，通过《风险评价及风险管理控制程序》有效消除或最小化潜在利益冲突。严禁公司及所有参与认证活动的人员（包括专职/兼职审核员、评定人员、技术专家等）与受审核方存在可能影响认证公正性的经济、亲属或其他法律关系；不安排两年内为受审核方提供过咨询服务的人员参与该组织的认证活动。

四、 规范认证管理人员和审核员职业行为。全体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公司《质量手册》及公正性管理规定，秉持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职业准则。严格遵守并执行认证人员注册管理制度。

五、 恪守保密义务。公司及全体工作人员对在认证活动中知悉的申请方及获证组织的技术信息、经营数据、管理资料、认证过程记录等非公开信息严格保密，未经委托



方书面同意，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法律法规另有要求或信息已公开的除外）。建立健全保密管理制度，明确保密责任，切实维护客户合法权益。

六、坚持合规经营。公司在批准的业务范围内依法开展认证活动，严格遵守国家规定的认证收费标准，不采用低价竞争、虚假宣传等不正当手段承揽业务，自觉遵守《中国认证认可行业自律公约》。公开认证规则、收费标准及投诉渠道，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

七、健全监督与申诉投诉机制。公司建立完善的申诉、投诉及争议受理处理制度，明确处理流程与时限，确保相关诉求得到公正、及时的处理。主动接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认可机构的监督检查与评审，诚恳接受社会各界、获证组织及公众的监督。

本公司郑重承诺，严格遵守本声明的各项条款，对出具的认证证书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